

2026年门头沟区三温路（K0+000-K11+200）健康工程施工更正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 S110000A001044244050 ）

一、招标项目信息

首次公告发布时间：	2026-07-24 22:59:00
首次公告项目编号：	S110000A001044244050
首次公告项目名称：	2026年门头沟区三温路（K0+000-K11+200）健康工程施工

二、更正内容

1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牵头单位资质要求由： 公路养护作业（路基路面养护）资质甲级及以上,或公路养护作业（桥梁养护）资质乙级及以上

修改为： 公路养护作业（路基路面养护）资质甲级及以上与公路养护作业（桥梁养护）资质乙级及以上

2、发布公告的方式和媒介

其他公告内容由：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李雪峰

修改为： 原招标公告中：本标段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、具备公路养护作业（路基路面养护）资质甲级及以上,或公路养护作业（桥梁养护）资质乙级及以上,或公路养护作业（交通安全设施养护）资质不分等级及以上资质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具备近五年（2021年7月1日至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之日）累计单独完成10公里（含）一级及以上公路养护工程（不包括公路日常养护）施工业绩和和3座（含）以上桥梁养护工程（不包括桥梁日常养护）施工业绩和10公里（含）一级及以上公路交通工程施工业绩，所完成工程竣（交）工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 现更正为：本标段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、具备公路养护作业（路基路面养护）资质甲级及以上与公路养护作业（桥梁养护）资质乙级及以上与公路养护作业（交通安全设施养护）资质不分等级及以上资质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具备近五年（2021年7月1日至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之日）累计单独完成10公里（含）一级及以上公路养护工程（不包括公路日常养护）施工业绩和和3座（含）以上桥梁养护工程（不包括桥梁日常养护）施工业绩和10公里（含）一级及以上公路交通工程施工业绩，所完成工程竣（交）工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李雪峰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门头沟公路分局	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地址：北京市门头沟区龙泉花园 1 号楼	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2号楼5层506
联 系 人： 李晗	联 系 人： 李雪峰
联系电话： 010-69828961	联系电话： 13717756137
邮编： 102300	邮编： 100071
电子邮件：	电 子 邮 件：
网址：	网 址：
开户银行：	开 户 银 行：
账号：	账 号：
接收异议的联系人：李晗	
接收异议的联系方式：010-69828961	



2026年07月27日

返回